



**PwC越南新聞簡報**

# 個人資料保護 法新規

2026年





# 前言

在《個人資料保護法》頒布之後（如前期簡報中所述），越南政府近日正式發布了第356/2025/ND-CP號法令，該法令自2026年1月1日起正式生效。

該法令對《個人資料保護法》的若干條款作出了具體規定和實施指引，同時取代了第13/2023/ND-CP號法令。

---

# 要點



第356號法令規定了企業根據《個人資料保護法》需要遵守的核心義務，包括：

- 在處理個人資料時，依法取得資料主體的有效同意；
- 建立與個人資料處理活動相對應的技術和管理措施，同時滿足保障資料主體權利行使的要求；
- 指派專門部門或人員負責個人資料保護；
- 準備並提交個人資料處理影響評估報告，以及個人資料跨境傳輸影響評估報告（如適用）。

此外，與此前的規定相比，第356號法令還提出了更加詳細和明確的指導意見。我們在下文中列出一些值得關注的要點：

## 01

### 明確資料主體請求的處理期限

第356號法令規定，資料主體請求的處理期限更加合理（最長可達30天），相較於第13號法令此前規定的72小時期限有所延長。該期限可根據請求的性質和複雜程度予以延長。

---

## 02

### 同意的收集方式

在收集資料主體同意時，不得將「同意」設置為預設選項，同時必須確保相關指引不會導致對「同意」與「不同意」之間產生混淆。

# 要點



## 03

### 個人資料傳輸的要求

- 個人資料的傳輸必須以資料傳輸方與資料接收方之間簽訂書面協議為基礎（協議內容應包含法律規定的相關條款）。如果傳輸活動涉及收費，第356號法令還要求遵守額外的措施。
- 對於在內部部門之間共享的個人資料，企業應確保資料的共享與使用僅限於實現處理目的所必需的範圍，並採取安全措施以防止未經授權的資料共享行為。

## 04

### 個人資料保護人員的資格

第356號法令明確規定了個人資料保護人員在學歷與能力方面的要求。該等要求包括：在特定領域（如法務、資訊科技、網路安全或人力資源管理）至少具備兩年以上工作經驗，並接受過個人資料保護相關的法律知識與專業技能培訓。



# 要點



## 05

### 個人資料處理影響評估及個人資料跨境傳輸影響評估

- 第356號法令就個人資料處理影響評估（DPIA）及個人資料跨境傳輸影響評估（CTIA）發布了新的申報表格。
- 企業提交相關資料後，公安部會在15天內評估DPIA/CTIA，並發布結果來判定其是否符合要求。此為相較於第13號法令新增的機制。
- 此外，DPIA和CTIA必須每六個月更新一次，特別是在出現新的傳輸或處理目的或涉及方變更時。在企業重組、終止、解散、更換個人資料保護服務供應商或更改個人資料處理業務線的情況下，必須在**10天內**完成更新。

---

## 06

### 加強公安部的執法與監督活動

公安部將進行常規及臨時檢查，主要涵蓋以下方面：（i）個人資料保護的合規狀況；（ii）個人資料處理影響評估(DPIA)及個人資料跨境傳輸影響評估(CTIA)事宜；以及（iii）從事個人資料處理服務的企業之經營活動。

# 聯絡方式

本資料旨在向您提供有關若干備受關注問題的概括性資訊，不應被視為具體的法律諮詢意見。如需進一步了解相關資訊，歡迎與我們聯絡。



**Phan Thi Thuy Duong**

合夥人

[phan.thi.thuy.duong@pwc.com](mailto:phan.thi.thuy.duong@pwc.com)



**Tran Thi Than Niem**

資深律師

[tran.thi.than.niem@pwc.com](mailto:tran.thi.than.niem@pwc.com)



**Hua Le Minh 許麗明**

資深律師

[hua.le.minh@pwc.com](mailto:hua.le.minh@pwc.com)



[www.pwc.com/vn](http://www.pwc.com/vn)